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LINK TECHNOLOGY INC.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6,147	148,970
毛利	92,402	73,158
除稅前利潤	40,284	38,235
所得稅開支	(8,255)	(5,122)
年度利潤	32,029	33,113
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32,029	33,106
非控股權益	— ²	7
經調整淨利潤 ¹	50,232	38,263

附註

1. 經調整淨利潤乃按年度／期間利潤（不包括上市開支的影響）計算。經調整淨利潤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表現的指標。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第32頁。
2. 少於人民幣1,000元。

* 僅供識別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258,480	245,118
負債總額	59,107	58,22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7,866	185,390
非控股權益	<u>1,507</u>	<u>1,507</u>
權益總額	<u>199,373</u>	<u>186,897</u>

於本公告內，「我們」、「我們的」及「新紐科技」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及倘文義另有指則為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76,147	148,970
銷售成本	5	<u>(83,745)</u>	<u>(75,812)</u>
毛利		92,402	73,15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058	1,8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9,682)	(6,515)
行政開支		(30,427)	(13,690)
研發開支	5	(11,939)	(14,276)
其他開支		(1,342)	(1,156)
融資成本	6	<u>(786)</u>	<u>(1,138)</u>
除稅前利潤	5	<u>40,284</u>	<u>38,235</u>
所得稅開支	8	<u>(8,255)</u>	<u>(5,122)</u>
年內利潤		<u>32,029</u>	<u>33,113</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2,029	33,106
非控股權益		<u>—*</u>	<u>7</u>
		<u>32,029</u>	<u>33,113</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人民幣5.34分	人民幣34.38分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88)	—
於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488)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u>(488)</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31,541</u>	<u>33,113</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1,541	33,106
非控股權益	<u>—*</u>	<u>7</u>
	<u>31,541</u>	<u>33,113</u>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361	3,030
使用權資產		9,222	13,354
合約資產	13	1,402	795
長期存款		1,478	1,450
無形資產	11	18,195	11,140
遞延稅項資產		333	128
非流動資產總額		32,991	29,897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2	107,248	72,289
合約資產	13	40,507	22,6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603	4,697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232
應收股東款項		—	56,014
已抵押按金		—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131	57,339
流動資產總額		225,489	215,22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6,265	897
合約負債		1,371	1,5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870	3,879
租賃負債		2,639	2,111
計息銀行借款		15,000	—
應付股東款項		—	37,000
應付稅項		4,917	2,578
流動負債總額		53,062	47,965
流動資產淨值		172,427	167,25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5,418	197,15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045	10,256
非流動負債總額		6,045	10,256
資產淨值		199,373	186,89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4	4
儲備		197,862	185,386
		197,866	185,390
非控股權益		1,507	1,507
權益總額		199,373	186,897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1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股份於2021年1月6日在香港聯交所（「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從事軟件開發及維護業務。翟曙春先生為本集團控股股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截至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於下列實體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業務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Newlink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新紐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紐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紐領科技」）***	中國	15,000,000 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新紐科技」）**	中國	人民幣 101,010,101元	–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北京新紐醫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	90	軟件開發及維護

* 紐領科技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由於該等公司並無註冊任何官方英文名稱，其英文名稱乃由本公司管理層盡力直譯中文名稱而得。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其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時，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子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損。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個要素當中一個或以上變更，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控制投資對象。子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子公司的控制權，其將終止確認(i)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中入賬的累計匯兌差額；及(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中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損。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應佔部分按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寬減(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載於下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與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無關。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概述如下：

- (a)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就財務報告和準則制定提供了一整套概念，並為財務報告編製者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提供指引，協助所有人理解和解讀準則。概念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和報告財務績效的新章節、有關資產和負債終止確認的新指引，以及更新了有關資產和負債定義和確認的標準。該框架亦闡明了管理、審慎和計量不確定性在財務報告中的作用。概念框架並非準則，其中包含的任何概念都不會凌駕於任何準則中的概念或要求之上。概念框架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可選擇不就COVID-19疫情直接引起之租金寬免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疫情直接引起之租金寬免，並僅在以下情況下適用：(i)租賃付款變動所導致之經修訂租賃代價大致等於或低於緊接該變動前之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之付款；及(iii)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有效，允許提早應用，並應追溯應用。本集團已提早採納於2020年1月1日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新的重大之定義。新定義載明倘資料因存在遺漏、錯誤陳述或隱瞞而可合理預期將影響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之一般用途而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修訂本澄清重要性依賴於該資料的性質或數量或兩者兼有。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旨在以2018年6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取代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之提述，而毋須大幅更改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實體參考概念框架以釐定資產或負債之構成之確認原則加入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預計自2022年1月1日起前瞻性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前瞻性應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指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有關條件，其有權於報告期末延遲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權利延遲償還負債的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實體於損益中確認出售任何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追溯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中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否則不包括在內。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應用於實體於其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應用。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將確認為對首次應用日期之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示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實體於評估一項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之條款是否實質上不同於原金融負債之條款時所計入之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之費用，其中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實體對於該實體首次採用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或之後經修訂或交換之金融負債應用該修訂。該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第13項說明性示例中移除出租人就租賃物業裝修作出之付款說明。此舉消除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租賃優惠進行處理之潛在混淆。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為金融行業的客戶（例如銀行、信託公司等金融機構）提供全面及綜合的解決方案；
- (b) 提供醫療質量控制與安全預警平台，使醫院能夠分析主要臨床數據、提高臨床治療效果並降低醫療事風險；及
- (c) 為金融機構及醫院以外行業的客戶提供IT解決方案。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部利潤／虧損（按毛利計量）予以評估。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金融機構 人民幣千元	醫療 機構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136,945</u>	<u>33,674</u>	<u>5,528</u>	<u>176,147</u>
分部業績	62,943	25,633	3,826	92,402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9,682)
行政開支				(30,427)
研發成本				(11,939)
其他開支				(1,342)
融資成本				<u>(786)</u>
除稅前利潤				<u>40,284</u>
分部資產	107,722	35,784	5,652	149,158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09,322</u>
資產總額				<u>258,480</u>
分部負債	1,337	34	—	1,371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57,736</u>
負債總額				<u>59,107</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金融機構 人民幣千元	醫療 機構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126,974</u>	<u>12,294</u>	<u>9,702</u>	<u>148,970</u>
分部業績	62,103	6,374	4,681	73,158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8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15)
行政開支				(13,690)
研發成本				(14,276)
其他開支				(1,156)
融資成本				<u>(1,138)</u>
除稅前利潤				<u>38,235</u>
分部資產	85,188	9,052	1,479	95,719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49,399</u>
資產總額				<u>245,118</u>
分部負債	1,500	—	—	1,500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56,721</u>
負債總額				<u>58,221</u>

地域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內經營業務，乃由於其全部收入均於中國內地產生，且其全部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內地。因此，概無呈列地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總額約人民幣58,823,000元(2019年：人民幣60,780,000元)源自金融機構及醫療機構分部向以下單一客戶(各自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作出的銷售：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26,875	23,870
客戶2	31,948	21,414
客戶3	不適用*	15,496

* 由於各自的收入並未佔本集團於相關年度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未對客戶的相應收入作出披露。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客戶合約收入

(a)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金融機構 人民幣千元	醫療 機構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開發服務	110,454	18,281	3,350	132,085
技術及維護服務	17,507	—	—	17,507
標準軟件銷售	8,984	15,393	2,178	26,555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36,945</u>	<u>33,674</u>	<u>5,528</u>	<u>176,147</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	8,984	15,393	2,178	26,555
隨時間轉移服務	127,961	18,281	3,350	149,592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36,945</u>	<u>33,674</u>	<u>5,528</u>	<u>176,147</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金融機構 人民幣千元	醫療 機構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軟件開發服務	96,498	12,294	7,140	115,932
技術及維護服務	18,899	—	—	18,899
標準軟件銷售	11,577	—	2,562	14,139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26,974</u>	<u>12,294</u>	<u>9,702</u>	<u>148,970</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	11,577	—	2,562	14,139
隨時間轉移服務	115,397	12,294	7,140	134,83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26,974</u>	<u>12,294</u>	<u>9,702</u>	<u>148,970</u>

下表載列計入本報告期初合約負債而於本報告期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軟件開發服務	1,384	4,027
技術及維護服務	116	214
	<u>1,500</u>	<u>4,241</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列如下：

軟件開發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且通常在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確認後30至180日內支付雙方協定的進度款。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

技術及維護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且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服務完成時（通常為期一年或以下）到期，或按照實際產生的時間／工作量收費（於發出賬單日期起30至180日內到期）。

標準軟件銷售

履約責任於收到軟件後履行，而付款通常自客戶收貨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

於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金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18,631	17,936
一年後	7,462	3,754
	<u>26,093</u>	<u>21,690</u>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且預期將於一年以後確認的交易價金額與軟件開發服務及技術服務有關，該等履約責任應於兩年內履行。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所有其他交易價金額預計將在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文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及使用有權開具發票的實際權宜方法確認的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13	128
收入合約產生的利息收入	39	63
匯兌差額	—	12
增值稅退稅及其他稅項補貼*	1,677	1,6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其他利息收入	129	—
	<u>2,058</u>	<u>1,852</u>

* 軟件產品增值稅(VAT)退稅指本集團根據國務院《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若干政策》的有關精神及國家稅收管理機構批覆的軟件產品銷售增值稅實際稅率超過3%部分即徵即退的增值稅款。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所致：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的成本		83,745	75,812
研發成本：			
已攤銷的遞延開支		788	—
年內支出		<u>11,151</u>	<u>14,276</u>
		<u>95,684</u>	<u>90,088</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附註7))：			
工資及薪金		75,579	69,272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u>11,968</u>	<u>13,112</u>
		<u>87,547</u>	<u>82,384</u>
物業及設備折舊		732	1,8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58	4,486
出租人提供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330)	—
無形資產攤銷	11	3,328	1,508
就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12	902	809
確認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3	310	46
匯兌差額淨額		111	(12)
銀行利息收入	4	(213)	(128)
上市開支		18,203	5,150
核數師薪酬		1,800	38

6. 融資成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202	358
租賃負債利息	<u>584</u>	<u>780</u>
	<u>786</u>	<u>1,138</u>

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翟曙春先生、秦禕女士、喬慧敏女士及李小東先生於2019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唐保祺先生、景麗萍女士及葉金福先生於2020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若干董事獲委任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子公司之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因而彼等自該子公司獲得薪酬。該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所記錄的各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033	1,4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0	248
	<u>2,273</u>	<u>1,712</u>

(a)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2020年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薪酬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翟曙春先生	655	94	749
執行董事：			
秦禕女士	476	54	530
喬慧敏女士	725	83	808
李小東先生	177	9	18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	—	—
葉金福先生	—	—	—
景麗萍女士	—	—	—
	<u>2,033</u>	<u>240</u>	<u>2,273</u>

2019年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薪酬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翟曙春先生	360	91	451
執行董事：			
秦禕女士	513	52	565
喬慧敏女士	479	91	570
李小東先生	112	14	12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	—	—
葉金福先生	—	—	—
景麗萍女士	—	—	—
	<u>1,464</u>	<u>248</u>	<u>1,712</u>

本年內，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8.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毋須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中國內地子公司於本年內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

北京新紐於2017年10月在中國內地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而有權享受稅收優惠待遇，故其後一直繳納15%的較低企業所得稅。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須每三年重續，而北京新紐須每六年重新申請。於本年內，適用稅率為15%。

於本年內，本集團來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已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其他地方應課稅利潤稅已按照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稅率計算。

於本年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內地	8,460	5,250
遞延稅項	(205)	(128)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8,255</u>	<u>5,122</u>

使用中國內地（主要經營實體所在地）的法定稅率（即25%）計算的除稅前利潤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利潤	<u>40,284</u>		<u>38,235</u>	
按法定稅率繳交稅項	10,071	25.0	9,559	25.0
特定司法權區或地方部門頒佈的不同適用 稅率的影響	(4,028)	(10.0)	(3,824)	(10.0)
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	(1,291)	(3.2)	(1,483)	(3.9)
不可扣稅開支	3,503	8.8	870	2.3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8,255</u>	20.5	<u>5,122</u>	13.4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條約，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子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盈利而分派之股息繳交預扣稅。

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就因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子公司的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者）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盈利將保留於中國內地以擴展本集團營運，故該等子公司不大可能於可預見的未來派付有關盈利。於2020年12月31日，與於中國內地子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總額約為人民幣109,120,000元（2019年：人民幣57,529,000元）。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要求將2008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產生的研發開支的150%以及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產生的研發開支的175%列作可扣稅開支。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概不附帶任何所得稅後果。

於本年末，本集團並無在中國內地產生任何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9. 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2019年：無）。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資本化發行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20年	2019年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32,029</u>	<u>33,106</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600,000,000</u>	<u>96,3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人民幣5.34分</u>	<u>人民幣34.38分</u>

11. 無形資產

	軟件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遞延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12,439	899	13,338
累計攤銷	(2,198)	—	(2,198)
賬面淨值	<u>10,241</u>	<u>899</u>	<u>11,140</u>
於2020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0,241	899	11,140
添置	5,778	4,605	10,383
年度攤銷撥備（附註5）	(2,540)	(788)	(3,328)
於2020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13,479</u>	<u>4,716</u>	<u>18,195</u>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18,217	5,504	23,721
累計攤銷	(4,738)	(788)	(5,526)
賬面淨值	<u>13,479</u>	<u>4,716</u>	<u>18,195</u>
	軟件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遞延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3,907	—	3,907
累計攤銷	(690)	—	(690)
賬面淨值	<u>3,217</u>	<u>—</u>	<u>3,217</u>
於2019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3,217	—	3,217
添置	8,532	899	9,431
年度攤銷撥備（附註5）	(1,508)	—	(1,508)
於2019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10,241</u>	<u>899</u>	<u>11,140</u>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12,439	899	13,338
累計攤銷	(2,198)	—	(2,198)
賬面淨值	<u>10,241</u>	<u>899</u>	<u>11,140</u>

12. 應收賬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09,091	73,230
減值	(1,843)	(941)
	<u>107,248</u>	<u>72,289</u>

應收賬款指就軟件開發服務、技術及維護服務以及標準軟件銷售應收客戶的未結清發票價值。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就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合約過程中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確認起計30至180日。接納表格證明客戶對竣工進度滿意。就標準軟件銷售而言，除通常要求提前付款的新客戶外，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客戶接納貨品後30至180日。就技術及維護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完成服務後或發出賬單日期起30日至180日內到期。

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應收賬款涉及中國內地數家大型國有金融機構及醫院，故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未就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按應收賬款總額的確認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6,507	33,368
91至180日	14,592	15,912
181天至1年	22,627	4,453
1年至2年	23,522	18,556
	<u>107,248</u>	<u>72,289</u>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41	13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02	809
	<u>1,843</u>	<u>941</u>
於年末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損失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損失率乃基於就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的分組（即客戶類型及評級）釐定。本集團參考客戶信貸評級根據金融資產年期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確定損失率數據，並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若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則撇銷應收賬款。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比率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基於以下賬齡的應收賬款：			
1年內	84,443	0.85%	717
1至2年	24,648	4.57%	1,126
	<u>109,091</u>		<u>1,843</u>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比率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基於以下賬齡的應收賬款：			
1年內	53,814	0.15%	81
1至2年	19,416	4.43%	860
	<u>73,230</u>		<u>941</u>

13. 合約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42,277	23,488
減值	<u>(368)</u>	<u>(58)</u>
	<u>41,909</u>	<u>23,430</u>
分析為：		
即期部分	40,507	22,635
非即期部分	1,402	795

合約資產初步按軟件開發服務收入確認，乃由於代價須待客戶成功驗收後方可收取。於合約完成及客戶驗收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應收賬款。合約資產於2020年有所增加乃由於年末的軟件開發服務有所增加所致。

收回或結算於12月31的合約資產的預計時間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0,507	22,635
一年後	1,402	795
合約資產總額	<u>41,909</u>	<u>23,430</u>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8	1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310</u>	<u>46</u>
於年末	<u>368</u>	<u>58</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虧損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來自相同的客戶基礎，以及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即客戶類型及評級）的組別，故計量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率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利率計算。該等透過參考信貸評級數據釐定的虧損趨勢，其後會根據當前狀況及對未來預期作出調整。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下文載列本集團基於虧損率統計數據的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資料：

	2020年	2019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87%	0.25%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42,277	23,488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368	58

14. 應付賬款

於各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6,248	841
三至六個月	3	14
六個月至一年	—	17
超過一年	14	25
	<u>6,265</u>	<u>897</u>

應付賬款為免息，並且一般在180天期限內結清。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0年，是新紐科技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一方面，本公司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正式遞交了主板上市申請，並在香港公開發售階段獲得了超過400倍認購，於2021年1月6日（「上市日期」）成功掛牌聯交所主板。上市提高了本公司的品牌認可度，為公司業務提速發展加裝了助推器。另一方面，在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及COVID-19疫情為中國經濟帶來嚴重衝擊的不利影響下，本公司仍然實現了收入總額由2019年的人民幣149.0百萬元增加18.2%至2020年的人民幣176.1百萬元的增長。尤其是，我們在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領域實現了倍數增長，2020年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的收入是2019年的約2.74倍，對我們而言這具有重大的戰略意義。

2020年，本公司持續加速推廣由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提供支持的解決方案。該等解決方案於2020年產生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40.6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6.0百萬元增加154.0%。其中，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總額大幅增加至2020年的人民幣33.7百萬元，是2019年人民幣12.3百萬元的約2.74倍。我們堅持為醫療行業客戶成功交付優秀的解決方案，從而不斷獲取新的訂單並得到了客戶的廣泛認可。2020年末，我們的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已推廣應用至90家醫院，超越了同期相關金融行業客戶數量總和。且於2020年度，本公司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實施醫院新增45家，是2018年及2019年本公司提供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實施醫院數量的總和。本公司在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領域實現高速成長的同時，立身於中國金融企業加速數字化轉型、產業快速發展的大環境中。借助在金融IT領域豐富的經驗，本公司堅持對金融行業客戶深耕細作。通過深入挖掘新客戶應用場景，本公司持續開發及升級其創新解決方案，即機械流程自動化或RPA平台，使其成為金融客戶數字化轉型的重要引擎，不斷創造商業價值。

2021年，是新紐科技的上市元年，也是我們開啓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解決方案戰略布局的第四個年頭。我們將推動前沿技術的應用落地與解決方案的不斷創新，加大技術研發及市場營銷投入力度，並努力吸引國際行業領軍人物加入本公司，積極布局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應用的關鍵技術和企業級SaaS服務領域。

2021年，我們將抓住機遇、迎接挑戰，全面提升市場競爭力。公司亦將繼續致力於現有產品的研發升級，進一步提升RPA平台及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的市場佔有率。此外，我們將不斷深入研究醫療行業客戶業務場景，致力於人工智能技術在醫療行業的應用場景開發。我們將針對醫療行業特點，實現應用內容個性化呈現，幫助醫療行業客戶降低在日常執行各類大體量重複性任務時所需的大量人工成本，以RPA特有的處理迅速、隨時執行及錯誤率低的特性來協助客戶提高工作效率。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公司全體員工和管理層致以最深切的謝意，感謝你們勇於承擔和努力不懈地奮鬥；亦謹此感謝股東、合作夥伴堅定的支持與信任。因為有各位的貢獻才使得公司的業務得以持續高速成長，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公司將繼續擴大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相關產品的先發優勢，並持續專注增強技術研發能力，進一步為更多客戶擴大更多場景的應用。同時，我們也會積極在目標市場中尋求具有適當技術、客戶基礎或運營模式的標的公司接洽收購，並更多地尋求與政府及大型醫療集團在醫療大數據領域開展戰略合作，以期逐步壯大公司業務。

翟曙春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2021年3月30日

業務回顧及展望

概覽

本公司於2021年1月6日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我們為一家IT解決方案提供商，主要專注於向客戶提供以軟件驅動的傳統型解決方案及以由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提供支持的創新型解決方案。於2020年，我們的客戶主要來自金融行業及醫療行業，其中，我們向金融機構提供傳統型及創新型IT解決方案；我們向醫療機構提供創新型IT解決方案，即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

對於金融行業客戶，我們通過向其提供全面的IT解決方案，以幫助其能夠在新的業務場景中更好地為客戶服務，並適應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對於醫療行業客戶，我們通過對海量醫療數據的分析，推出了一系列能夠幫助醫療機構有效提高醫療品質、優化臨床路徑管理、促進醫療收費合理化的產品，並通過持續研發遠程醫療解決方案，旨在於實現縮短疾病診療時長，降低患者治療成本。

於2020年，對於我們的金融IT解決方案，我們主要專注於研發記賬式櫃檯債系統及RPA解決方案。我們將記賬式櫃檯債的系統技術架構由服務型架構升級至分佈式架構，以進一步提升效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在九家銀行實施記賬式櫃檯債系統。對於我們的RPA解決方案，我們專注於研發屏幕錄製模塊，以供查看機器人軟件行為，並有助於發現錯誤及改進流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在中國兩家頂級金融機構實施RPA平台。

於2020年，對於我們的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我們主要專注於加強醫療質量控制與安全預警平台的系統，包括透過在模型中加入更多指標以在龐大的醫療數據中提高數據處理效率，以及優化模型的算法以提高醫療數據分析的準確性，從而擴展能力。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將醫療質量控制與安全預警平台的實施拓展至90家醫院（其中55家為三甲醫院），且已與240家醫院訂立合作安排（其中70%以上為三甲醫院），旨在於2021年實施該系統。

我們的競爭能力取決於我們能否持續致力於研發工作及我們不斷改善和擴展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的能力。我們的研發工作專注於開發及測試新的及互補的以軟件驅動的解決方案，以及進一步完善我們現有解決方案的可用性、功能性、可靠性及靈活性。我們的研發人員開發及測試具有質量保證的以軟件驅動的定制化解決方案，並與外部專家合作以改善我們的解決方案產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55名研發人員，在軟件行業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我們34.5%的研發人員專注於創新型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的開發，對醫療行業較為熟稔，並具備醫療質量控制方面的醫療專業知識以及操作醫院醫療數據庫及管理系統方面的工作經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所有研發人員均持有學士或以上學位，其中約5.5%的研發人員持有碩士或以上學位。

COVID-19爆發的影響

自2020年1月起，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在中國及全世界蔓延。為減低感染風險及持續發展我們的業務，我們已採納業務應急計劃及防護措施，包括在疫情高峰期間將現場辦公轉變為遠程辦公，以及設立遠程工作環境及日常管理流程。

於2020年上半年，我們的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入受到COVID-19疫情爆發的不利影響，乃主要由於中國大多數醫院專注於應對COVID-19疫情，導致我們就若干項目在醫療客戶的場地進行現場實施及測試受到限制。此外，在COVID-19疫情爆發的影響下，我們部分醫療行業潛在客戶亦可能延遲其潛在項目的啟動、委聘或實施。然而，隨著2020年下半年中國COVID-19疫情得到緩解，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入於2020年全年大幅增加。COVID-19疫情爆發對我們金融機構IT解決方案所產生之收入影響有限，這是由於我們能夠就與金融機構簽訂的履行中的合約進行遠程辦公安排，而且與醫療機構相比，我們與金融機構簽訂的新合約更容易獲得在現場執行的機會。於2020年，我們的其他企業IT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入受到COVID-19疫情爆發的不利影響，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爆發期間其他企業對IT解決方案的需求因其開支控制而不斷降低。

我們大多數客戶來自中國金融及醫療行業。不同於零售及餐飲等行業，預計COVID-19疫情爆發對中國金融行業的影響有限。因此，我們相信，我們金融IT解決方案的經營及財務表現不會受到明顯的長期影響。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財政部、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等監管部門於2020年2月1日發佈的《關於進一步強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規定，中國政府將保持合理充裕的流動資金，加大貨幣信貸支持力度，支持金融市場。對於作為我們另一個目標市場的醫療行業，COVID-19疫情爆發令中國醫療系統承受沉重負擔，這預期將促使對更高效、更集中的醫院管理及優質醫療服務的需求有所增加。於2020年2月6日，衛健委發佈的《關於在疫情防控中做好互聯網診療諮詢服務工作的通知》，鼓勵中國醫療機構利用互聯網及遠程醫療方式為公眾提供醫療服務，以緩解COVID-19疫情爆發期間醫療資源緊張，降低感染風險。我們預計該等政策將會使遠程醫療技術得到更廣泛的應用及更多的受到市場認可，可能將為我們的遠程醫療系統帶來新商機。

COVID-19疫情爆發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及營運資金的充足性並無明顯影響。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2.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4.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1百萬元。於2020年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資本承擔。基於我們現金流量狀況的不斷改善，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目前的營運資金足以支持我們的正常營運並履行與我們進行中合約及磋商中項目的項目實施有關的合約責任。

前景

展望2021年，人工智能在中國金融行業的應用將迎來高增長階段。預計大量商業銀行將採用利用人工智能技術（如RPA解決方案）的解決方案，以提高運營效率及降低勞工成本。此外，地方政府債券的櫃檯業務作為一種新型商業銀行業務，越來越多的商業銀行將開展該業務。記賬式櫃檯債系統的需求將進一步增加。在中國醫療行業方面，政府不斷推動醫療機構之間醫療大數據的採集、存儲及共享，促使對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的需求不斷增加。

我們將抓住市場機遇，提升我們的市場競爭力，並探索及推廣具有競爭力的解決方案（包括我們的RPA解決方案、記賬式櫃檯債系統等創新型金融IT解決方案，以及醫療質量控制與安全預警平台、臨床路徑管理系統及智慧醫療平台等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我們將繼續於該等解決方案的研發上進行投入，持續升級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將加強前沿技術的應用，持續推進解決方案的創新，加大技術研發及市場營銷的投入力度，並努力吸引行業全球人才加入我們。我們將積極布局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應用的關鍵技術和企業級SaaS服務領域。此外，我們將不斷深入研究醫療行業客戶業務場景，致力於人工智能技術在醫療行業的應用場景開發。我們將利用RPA解決方案的處理迅速及執行錯誤率低的特點，協助醫療機構提高工作效率及降低日常執行各類重複任務所需的勞工成本。我們預期於2021年招聘更多技術人員以擴充我們的技術團隊。我們亦計劃獲取新客戶並將我們的市場拓展至更多地區。我們對未來的業務前景充滿信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49.0百萬元增加18.2%至2020年的人民幣176.1百萬元，主要由於(1)我們為醫療機構提供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的收入由人民幣12.3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3.7百萬元，及(2)我們為金融機構提供IT解決方案的收入由人民幣127.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36.9百萬元。同期，其他企業IT解決方案收入由人民幣9.7百萬元減至人民幣5.5百萬元。

以下分析分別載列我們於2019年及2020年按終端用戶所屬行業劃分的收入明細。

金融機構IT解決方案

我們的金融機構IT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127.0百萬元增加7.8%至2020年的人民幣136.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1)金融行業客戶數量由2019年的74名增加至2020年的85名，及(2)我們不斷挖掘現有客戶需求以適應其新業務場景及監管要求的增加。

醫療機構IT解決方案(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

我們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至2020年的人民幣33.7百萬元，約為2019年的人民幣12.3百萬元的2.74倍，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於2020年已推廣至90家醫療機構，為2019年的兩倍。

其他企業IT解決方案

我們的其他企業IT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入由2019年的人民幣9.7百萬元減少43.3%至2020年的人民幣5.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爆發期間其他企業對IT解決方案的需求因其開支控制而不斷降低。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9年的人民幣75.8百萬元增加10.4%至2020年的人民幣83.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1)技術支援服務供應商的開支由人民幣1.3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9.7百萬元，以提供毋需複雜的軟件開發流程及專業軟件部署的標準軟件服務；及(2)我們與直接參與項目執行的僱員相關的員工成本由人民幣64.4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68.8百萬元以支持業務擴展。同期於COVID-19疫情爆發期間施加的旅行限制導致差旅費由人民幣3.9百萬元減至人民幣0.6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我們的收入2020年較去年同期有顯著增長且增長幅度超過同期銷售成本的增長幅度，我們的毛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73.2百萬元增加26.2%至2020年的人民幣92.4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19年的49.1%略微增加至2020年的52.5%，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了用戶基礎及業務規模，並提高了項目執行效率（受益於我們技術人員所積累的平台實施經驗）。我們通過向現有客戶交叉銷售IT解決方案並將負責客戶現有合約的技術人員分配至同一客戶的新合約，提高僱員的生產力及優化我們的員工配置。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於2019年及2020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9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49.2%至2020年的人民幣9.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為支持業務擴展，銷售及營銷員工的月平均人數由2019年的27人增加至2020年的35人，導致員工相關開支增加人民幣1.8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13.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0年的人民幣30.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1)上市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5.2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的人民幣18.2百萬元；及(2)僱員相關開支增加人民幣2.2百萬元，乃由於向行政人員提供的花紅增加所致。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14.3百萬元減少16.8%至2020年的人民幣11.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員工相關開支減少人民幣3.1百萬元，原因為(1)於2020年第一季度COVID-19疫情爆發期間對在家辦公僱員的薪資水平作出若干調整，及(2)為在面臨COVID-19疫情爆發所帶來的挑戰時維持我們的業務增長，我們將更多技術人員分配至進行金融IT解決方案的項目執行，而非研發活動。不同項目之間以及項目執行與研發職能之間的人員分配會根據我們的業務需求而每月各異。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於2019年及2020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於2019年及2020年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0年錄得除稅前利潤人民幣40.3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38.2百萬元小幅增長。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5.1百萬元增加62.7%至2020年的人民幣8.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導致應課稅收入增加。

年度利潤

主要受2020年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18.2百萬元影響，我們的淨利潤由2019年的人民幣33.1百萬元略微減少3.3%至2020年的人民幣32.0百萬元。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19年的22.2%略微減少至2020年的18.2%。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與我們於聯交所上市的行業同行所採取的計量指標相一致，我們亦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即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呈列）。我們認為該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並不能反映我們經營業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幫助比較各期間及公司間的經營業績。我們認為，該項計量指標以幫助我們管理層的相同方式提供有用資料予投資者及其他人士，供其知悉與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不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相似名義的計量指標進行比較，因為該等公司未必會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淨利潤。將該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原因為其並未反映所有影響我們運營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例如上市開支的影響）。調整後的項目可能會繼續產生，且應在對我們經營業績的整體理解及評估基礎上進行考慮。閣下不應將經調整淨利潤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量，或將其視為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的替代品。我們所呈報的經調整淨利潤指我們的年度／期間利潤，不包括上市開支的影響。

下表載列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指標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32,029	33,113
加：		
上市開支	18,203	5,150
經調整淨利潤	<u>50,232</u>	<u>38,263</u>

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由2019年的人民幣38.3百萬元增加31.1%至2020年的人民幣50.2百萬元。我們於2019年及2020年的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分別為25.7%及28.5%。

流動資金、資金來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0年，現金的主要用途為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為IT解決方案提供研發資金。我們主要使用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我們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5.0百萬元，其中(1)人民幣10.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將於2021年10月18日到期，固定年利率為5.00%；及(2)人民幣5.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將於2021年7月15日到期，固定年利率為5.22%。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我們的所有銀行借款主要用於日常營運及業務擴張。

本公司持續維持健康穩健的財務狀況。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7.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72.4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7.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9.1百萬元。

匯率波動風險

我們的所有業務均位於中國，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我們並無因貨幣兌換而於營運流動資金方面遭受任何影響或困難，且我們於2019年及2020年並無對沖交易或遠期合約安排。就此而言，我們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資本承擔

於2020年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懸而未決或可能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造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子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0年，我們並無任何有關子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

於2020年，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進行任何重大資本資產收購。

本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資產抵押。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於2020年遇到的主要困難為COVID-19爆發的影響。我們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益於2020年上半年受到COVID-19爆發的不利影響，此乃主要由於中國大部分醫院專注於處理COVID-19，而我們難以在醫療客戶的場所實地落實及檢測若干項目。此外，醫療行業的部分潛在客戶可能會因COVID-19爆發而延遲其潛在項目的啟動、執行或實施。我們其他企業IT解決方案產生的收益於2020年上半年亦受到COVID-19爆發的不利影響，此乃主要由於其他企業於COVID-19爆發期間的開支控制導致其對IT解決方案的需求下降。然而，隨著2020年下半年中國COVID-19情況得以緩解，醫療大數據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益於2020年全年大幅增加。

此外，我們面臨客戶的信貸風險，且我們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於2020年維持在相對高水平。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72.3百萬元及人民幣107.2百萬元。我們於2019年及2020年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174天及186天。我們自若干與我們維持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錄得大筆貿易應收款項，該等客戶主要包括頂級銀行、信託公司、資產管理公司及三甲醫院，該等客戶狀況良好、信用水平較高。然而，該等客戶通常擁有更嚴格的內部付款及結算流程，導致該等客戶的付款週期較長。於2020年上半年，COVID-19爆發導致客戶的內部程序及付款週期進一步延長。

我們已通過以下方式不斷改善我們的現金流量狀況：(1)對我們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2)實施涵蓋報銷管理、現金管理、預算管理及信貸管理等具體政策；(3)不斷完善我們的資金管理並明細化我們的資金使用情況；(4)通過定期培訓及優化人員分配提高僱員的生產力；及(5)獲取銀行融資以補充我們的營運資金。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包括盈利能力比率及股本回報率。我們盈利能力比率的詳情載於本公告本節「年度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由2019年的25.3%下降至2020年的16.6%，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股本增加所致。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19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7.5%，乃由於我們於2020年12月31日擁有銀行借款人民幣15.0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款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再乘以100.0%計算。

其他資料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4.36港元發行200,000,000股新股份。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本公司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90.4百萬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預期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所得款項用途計劃將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動用任何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有453名僱員。於2020年，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95.7百萬元。

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現金補助。我們根據各僱員的表現、資歷、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酬。

我們於2020年12月5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屬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範圍內，並受其規限。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就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持續致力提升本集團利益，提供激勵及獎勵。

我們認識到保持董事對於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職責及義務以及對於上市公司的一般監管及環境要求的最新資訊的更新的重要性。為了達到這一目標，我們致力於僱員持續進修及發展。

我們為僱員提供職前及定期持續培訓，我們認為該等培訓可令彼等有效掌握應有的技術及職業道德。此外，我們不斷為我們的技術人員提供全面的培訓，使其具備在不同項目中執行各種職能的知識及技能，並使我們在僱員離職時在內部迅速找到合格且合適的替代人員。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6月11日舉行。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及寄發召開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就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將於2021年6月11日舉行的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8日至2021年6月11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應股票最遲於2021年6月7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為本集團提供維護本公司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框架至關重要。

由於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於聯交所上市，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規管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守則條文，惟下文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須遵守但可選擇偏離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翟曙春先生擔任。翟先生於信息技術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總體管理，對我們的成長及業務擴展大有裨益。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授予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令本集團能夠更有效且高效地進行總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權力與職權的平衡不會受損，且該架構將使本公司更迅速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就本公司的情況而言屬恰當。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上市規則內有關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之條文自上市日期起適用於本公司。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標準守則不適用於本公司。

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葉金福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唐保祺先生及景麗萍女士）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討論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表匯報等事宜。根據該審閱及與管理層的討論，審計委員會已信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及公平呈列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同意，與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草案所載的金額一致。安永在這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規定的核證工作，因此，安永並無就業績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1月6日，本公司按全球發售的發售價每股4.36港元發行200,000,000股股份，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0年底後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newtech.com)刊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發。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同事的努力、專注、忠心及誠信。本人亦對各位股東、客戶、銀行及其他商界友好的信任及支持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翟曙春

中國，北京，2021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翟曙春先生、喬慧敏女士、秦禕女士及李小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保祺先生、景麗萍女士及葉金福先生。

* 僅供識別